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2]第 2-0049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22]第 2-00493 号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603,229,921.26	612,911,094.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00,000.00	17,65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1,692,488,026.92	2,279,595,069.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473,862,227.55	479,069,686.16
其他应收款	五、（五）	6,810,058,467.90	5,667,478,265.23
其中：应收利息			954,675.60
应收股利			
存货	五、（六）	19,616,320,006.37	21,068,221,522.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6,681,640.81	1,879,310.07
流动资产合计		29,203,110,290.81	30,126,801,947.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7,335,02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八）	76,562,461.61	76,565,983.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九）	389,514,548.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	2,481,477,739.09	2,624,349,256.19
在建工程	五、（十一）	11,988,624,295.66	10,938,267,448.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二）	5,889,647.71	6,095,003.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6,03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3,121,888.23	2,134,241.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45,566,618.46	14,064,746,952.40
资产总计		44,148,706,909.27	44,191,551,900.02

法定代表人

纪宏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玲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兵印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大冶市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222,000,000.00	17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五）	107,400,200.00	7,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六）	392,190,201.91	267,502,368.45
预收款项	五、（十七）	572,106.13	217,668,898.55
合同负债	五、（十八）	231,428,777.47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15,685,825.76	8,197,325.55
应交税费	五、（二十）	161,184,814.09	159,939,238.91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5,422,256,680.63	5,145,330,823.64
其中：应付利息			76,881,890.9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2,527,000,326.53	2,161,902,221.5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三）	129,600,000.00	79,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209,318,932.52	8,225,540,879.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四）	3,505,866,733.00	2,704,858,233.00
应付债券	五、（二十五）	1,803,888,161.12	2,734,834,349.66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六）	4,801,292,248.49	5,644,943,531.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11,047,142.61	11,084,636,114.20
负债合计		19,320,366,075.13	19,310,176,993.84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五、（二十七）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八）	21,762,699,701.01	21,819,586,885.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99,154.11	859,550.90
盈余公积	五、（二十九）	170,565,626.34	170,565,626.34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	2,626,794,130.09	2,589,523,706.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825,458,611.55	24,845,535,769.80
少数股东权益		2,882,222.59	35,839,136.38
股东权益合计		24,828,340,834.14	24,881,374,906.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4,148,706,909.27	44,191,551,900.02

法定代表人：

纪宏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玲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兵
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468,076.72	116,972,89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3,250,000.00
应收账款		1,681,530,863.56	2,251,152,468.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8,621,666.59	383,565,172.66
其他应收款	十一、（一）	6,837,927,363.71	5,611,764,777.63
其中：应收利息			954,675.60
应收股利			
存货		18,735,335,127.95	20,451,608,475.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660,183,098.56	28,851,313,793.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3,233,92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二）	2,150,852,280.98	1,590,028,59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1,013,148.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9,133,433.71	1,199,613,383.82
在建工程		11,929,127,512.11	10,916,386,117.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10,126,671.80	14,089,262,019.68
资产总计		43,270,309,773.36	42,940,575,813.58

法定代表人：

纪宏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玲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兵
印

报告
专用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00,200.00	27,000,000.00
应付账款		346,598,388.48	212,432,835.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959,838.00	
应交税费		149,645,307.57	137,614,222.48
其他应付款		7,853,181,412.60	6,806,207,889.14
其中：应付利息			76,881,890.9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21,949,771.18	1,946,154,424.54
其他流动负债		183,600,000.00	94,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864,334,917.83	9,223,409,37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5,000,000.00	70,000,000.00
应付债券		1,803,888,161.12	2,734,834,349.66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715,575,536.96	6,380,979,505.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44,463,698.08	9,185,813,855.47
负债合计		18,608,798,615.91	18,409,223,226.98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21,161,490,054.12	21,161,490,054.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565,626.34	170,565,626.34
未分配利润		3,064,455,476.99	2,934,296,906.14
股东权益合计		24,661,511,157.45	24,531,352,586.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3,270,309,773.36	42,940,575,813.58

法定代表人：

纪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兵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一）	1,228,256,202.78	1,124,664,677.80
减：营业成本	五、（三十二）	1,021,294,958.46	960,108,796.79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三）	15,693,211.14	17,777,573.67
销售费用		7,446,200.87	4,815,713.69
管理费用		82,472,017.40	62,452,993.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362,840,837.94	356,552,097.84
其中：利息费用		501,584,302.97	518,771,345.24
利息收入		139,393,635.81	163,170,179.80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17,357,239.65	42,165,571.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3,013,697.81	10,448,723.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21.40	-3,671.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11,999.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25,762,174.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15,041,473.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86,118,676.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9,028,361.76	-239,469,676.83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	480,034,525.42	321,172,690.45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一）	17,966,502.75	11,221,678.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039,660.91	70,481,335.1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二）	1,734,848.05	-621,426.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04,812.86	71,102,761.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04,812.86	71,102,761.8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181,726.65	71,144,907.0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086.21	-42,145.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304,812.86	71,102,761.8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181,726.65	71,144,907.0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086.21	-42,145.14

法定代表人： 锋纪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玲吴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兵赵红

锋纪宏印

玲吴玉印

兵赵红印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三)	1,007,235,498.88	956,559,285.27
减：营业成本	十一、(三)	812,394,429.08	796,918,388.55
税金及附加		10,726,755.03	13,254,609.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50,583.49	781,266.2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52,981,644.27	348,457,321.19
其中：利息费用		489,019,823.05	510,097,876.96
利息收入		136,292,220.07	162,236,458.24
加：其他收益			5,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四)	-301,698.81	10,448,723.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21.40	-3,671.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27,920.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75,571.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118,460.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365,992.44	-194,882,148.29
加：营业外收入		479,005,406.98	320,009,433.05
减：营业外支出		4,619,474.45	1,443,102.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019,940.09	123,684,182.5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019,940.09	123,684,182.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019,940.09	123,684,182.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8,019,940.09	123,684,182.54

法定代表人：

纪宏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玲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兵
印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6,671,455.01	751,974,565.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7,743,112.93	1,209,109,83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4,414,567.94	1,961,084,39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9,879,332.36	629,272,116.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562,581.37	98,405,94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010,473.24	40,688,015.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4,212,699.13	881,380,65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4,665,086.10	1,649,746,72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749,481.84	311,337,67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52,391.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740.37	216,290.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740.37	181,168,684.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5,234,761.44	493,637,121.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634,761.44	493,637,121.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461,021.07	-312,468,436.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08,375,850.20	5,077,035,811.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0,568,00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8,943,851.20	5,077,035,811.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29,273,543.62	2,788,779,936.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9,640,716.57	1,085,124,263.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0,000,000.00	1,260,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98,914,260.19	5,134,004,200.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970,408.99	-56,968,388.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681,948.22	-58,099,152.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911,094.05	561,010,24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229,145.83	502,911,094.05

法定代表人： 锋纪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玲吴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兵赵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7,121,363.50	422,026,868.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4,881,720.68	4,008,318,40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2,003,084.18	4,430,345,276.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198,787.70	387,636,386.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0,525.88	8,373,23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13,475.72	10,521,294.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0,275,208.16	2,408,788,88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1,387,997.46	2,815,319,79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615,086.72	1,615,025,481.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52,39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952,394.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8,163,169.53	524,246,00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403,318.47	83,718,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566,488.00	607,964,70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566,488.00	-427,012,312.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16,422,185.39	3,792,615,989.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3,2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9,702,185.39	3,792,615,989.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34,457,897.77	2,772,924,969.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4,797,708.85	1,076,450,795.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0,000,000.00	1,2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9,255,606.62	5,109,375,764.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9,553,421.23	-1,316,759,775.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504,822.51	-128,746,60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972,899.23	245,719,505.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68,076.72	116,972,899.23

法定代表人

锋纪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玲吴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兵赵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5,000,000.00		21,819,586,885.76			859,550.90	170,565,626.34	2,589,523,706.80	24,815,535,76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63,911,303.36	-63,911,303.3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5,000,000.00		21,819,586,885.76			859,550.90	170,565,626.34	2,653,435,010.16	24,781,624,466.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887,181.75			160,396.79		101,181,726.65	13,834,115.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181,726.65	101,181,726.65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6,887,181.75						56,887,181.7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6,887,181.75						56,887,181.75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0,396.79			160,396.79
1.本期提取						160,396.79			160,396.79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65,000,000.00		21,762,699,701.01			399,154.11	170,565,626.34	2,754,616,736.81	24,828,340,834.11

法定代表人：宏纪印

玲吴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兵赵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大冶市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I. 期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期期末余额	265,000,000.00		21,998,802,489.11			1,119,805.69	170,565,626.34	2,518,378,799.77	24,953,866,720.91	35,881,281.52	24,989,748,002.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5,000,000.00		21,998,802,489.11			1,119,805.69	170,565,626.34	2,518,378,799.77	24,953,866,720.91	35,881,281.52	24,989,748,002.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215,603.35			-260,254.79		71,144,907.03	-108,330,951.11	-42,145.14	-108,373,096.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144,907.03	71,144,907.03	-42,145.14	71,102,761.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5,000,000.00		21,819,586,885.76			859,550.90	170,565,626.34	2,589,523,706.80	24,845,535,769.80	35,839,136.38	24,881,371,906.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锋纪
印宏

玲吴
印玉

兵赵
印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大冶市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项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5,000,000.00		21,161,490,051.12				170,565,626.31	2,934,296,906.11	21,531,352,586.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5,000,000.00		21,161,490,051.12				170,565,626.31	2,934,296,906.11	21,531,352,586.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65,000,000.00		21,161,490,051.12				170,565,626.31	3,064,455,476.99	24,661,511,157.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锋纪印宏

玲吴印玉

兵赵印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大冶市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上 期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5,000,000.00		21,341,490,054.12				170,565,62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5,000,000.00		21,341,490,054.12				170,565,62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8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5,000,000.00		21,161,490,054.12				170,565,626.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31,352,586.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29 日, 系经大冶市人民政府以冶政发[2003]10 号文批准设立的市属国有企业。

公司法定代表人: 纪宏锋

公司住所: 大冶市高新区青松路 1 号

公司注册号: 91420281764101039Q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亿壹仟伍佰万元整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投融资; 基础产业投资、开发及经营;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及管理; 从事政府授权的城市特许权经营业务; 市域范围内企业(产业)投融资、委托贷款及管理; 土地资源收购、储备、开发、经营(涉及政府授权的经营范围按政府文件执行); 从事城区企业搬迁土地和工业再造地收储、开发业务; 从事城市文化旅游项目开发及经营; 从事工程项目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 房地产开发经营与投资; 房屋租赁、场地租赁; 物业服务经营; 停车服务经营; 对医疗养老行业及健康产业进行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 职业技能培训; 批发零售医疗器械、药品; 健康咨询; 软件开发; 医疗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未见重大怀疑。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



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



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财政局

应收账款组合 2：政府往来（不含财政局）、国有企业

应收账款组合 3：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具有较低信用风险，按照期末余额 0.5%计提坏账。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财政局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政府往来（不含财政局）、国有企业、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



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土地、开发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本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 合同负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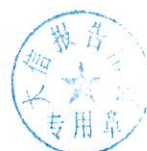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



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道路及管网、运输设备、其他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



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0-4	3.20-5.00
机器设备	8-10	0-4	9.60-12.50
道路及管网	0-30	0-4	3.20-3.33
运输设备	5-6	0-4	16.00-20.00
其他设备	5-10	0-4	9.60-20.00

（十四）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



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



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设合同通常包含项目建设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建设合同，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维护保障服务、工程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比如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等，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



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二十一) 合同成本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



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四)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



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十五）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八)(九)。

(2)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

(3)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四)。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合并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准则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资产:			
应收账款	2,279,595,069.78	-5,202,395.01	2,274,392,674.77



合并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准则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其他应收款	5,667,478,265.23	-60,379,285.75	5,607,098,979.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7,335,020.00	-417,335,0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7,335,020.00	417,335,0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4,241.17	1,670,377.40	3,804,618.57
负债：			
预收款项	217,668,898.55	-216,327,231.88	1,341,666.67
合同负债		216,327,231.88	216,327,231.88
其他应付款	5,145,330,823.64	-76,269,265.91	5,069,061,557.73
应付债券	2,734,834,349.66	76,269,265.91	2,811,103,615.57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589,523,706.80	-63,911,303.36	2,525,612,403.44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准则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资产：			
其他应收款	5,644,764,777.63	-57,861,369.24	5,586,903,408.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3,233,920.00	-353,233,9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3,233,920.00	353,233,920.00
负债：			
其他应付款	6,806,207,889.14	-76,269,265.91	6,729,938,623.23
应付债券	2,734,834,349.66	76,269,265.91	2,811,103,615.57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934,296,906.14	-57,861,369.24	2,876,435,536.90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纳税额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0 号）规定，公司从县级以上各级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符合文件所列条件的，作为不征税收入，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期初余额系 2021 年 1 月 1 日数据。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810.05	26,444.19
银行存款	503,182,335.78	612,884,649.86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775.43	
合 计	603,229,921.26	612,911,094.05

1.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000,775.43	
合 计	100,000,775.43	

(二) 应收票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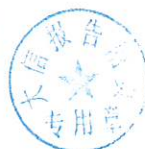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17,650,000.00
合 计	500,000.00	17,65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3,050,605.95	99.42	6,485,211.42	0.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32,753.91	0.58	3,910,121.52	39.77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9,832,753.91	0.58	3,910,121.52	39.77
合 计	1,702,883,359.86	100.00	10,395,332.94	0.61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3,259,022.29	98.93	7,982,529.95	0.35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40,781.35	1.07	5,324,598.92	21.79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24,440,781.35	1.07	5,324,598.92	21.79
合 计	2,287,699,803.64	100.00	13,307,128.87	0.58

(1) 期末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大冶市财政局	1,681,530,863.56		3 年以内		财政局往来
合 计	1,681,530,863.56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505,918.09	5.00	225,295.90	18,166,594.26	5.00	908,329.71
1 至 2 年	1,177,267.33	10.00	117,726.73	685,625.94	10.00	68,562.59
2 至 3 年	570,321.00	30.00	171,096.30	368,817.88	30.00	110,645.36
3 至 4 年	366,489.80	50.00	183,244.90	1,965,364.02	50.00	982,682.01
4 至 5 年	585,948.00	100.00	585,948.00	2,122,924.29	100.00	2,122,924.29
5 年以上	2,626,809.69	100.00	2,626,809.69	1,131,454.96	100.00	1,131,454.96
合 计	9,832,753.91		3,910,121.52	24,440,781.35		5,324,598.92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012,135.82	7.82	65,834,268.99	13.75
1 至 2 年	33,990,933.85	7.17	109,627,356.00	22.88
2 至 3 年	99,292,831.00	20.95	11,472,513.20	2.39
3 年以上	303,566,326.88	64.06	292,135,547.97	60.98
合 计	473,862,227.55	100.00	479,069,686.16	100.00



(五)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6,934,019,726.01	5,702,386,267.35
减：坏账准备	123,961,258.11	95,287,287.87
合 计	6,810,058,467.90	5,607,098,979.48

1. 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850,815,129.11	98.80	63,247,637.86	0.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3,204,596.90	1.20	60,713,620.25	72.97
其中：账龄组合	83,204,596.90	1.20	60,713,620.25	72.97
合 计	6,934,019,726.01	100.00	123,961,258.11	1.79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586,231,404.82	97.96	34,332,001.19	0.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6,154,862.53	2.04	60,955,286.68	52.48
其中：账龄组合	116,154,862.53	2.04	60,955,286.68	52.48
合 计	5,702,386,267.35	100.00	95,287,287.87	1.67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大冶市经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071,157,371.76	20,355,786.86	1年以内	0.50	国有企业往来
大冶市新铜都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94,419,609.56	8,972,098.05	2年以内	0.50	国有企业往来
大冶市罗家桥街道办事处	130,255,000.00	651,275.00	5年以上	0.50	国有企业往来
黄石临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4,700,000.00	523,500.00	1年以内	0.50	国有企业往来
大冶市金湖街道办事处	94,116,397.15	470,581.99	5年以内、5年以上	0.50	国有企业往来
合计	6,194,648,378.47	30,973,241.90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4,046,110.28	49,843,964.95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至2年	5,153,388.73	5,814,378.35
2至3年	4,551,416.22	3,540,255.19
3至4年	2,646,261.34	273,380.02
4至5年	138,006.66	188,076.69
5年以上	56,669,413.67	56,494,807.33
减：坏账准备	60,713,620.25	60,955,286.68
合 计	22,490,976.65	55,199,575.8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95,287,287.87			95,287,287.87
本期计提	28,673,970.24			28,673,970.2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23,961,258.11			123,961,258.11

(六)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59,189.98		8,859,189.98	6,733,226.89		6,733,226.89
土地	16,864,930,121.58		16,864,930,121.58	18,585,430,334.78		18,585,430,334.78
开发成本	2,742,530,694.81		2,742,530,694.81	2,476,057,960.66		2,476,057,960.66
合 计	19,616,320,006.37		19,616,320,006.37	21,068,221,522.33		21,068,221,522.33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借方余额	6,681,640.81	1,879,310.07
合 计	6,681,640.81	1,879,310.07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大冶大瑞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6,565,983.01			-3,521.40						76,562,461.61	
合 计	76,565,983.01			-3,521.40						76,562,461.61	

(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3,013,448.00	203,013,448.00				
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5,644,400.00	5,644,400.00				
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14,274,000.00	14,274,000.00				
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11,879,600.00	11,879,600.00				
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7,303,100.00	7,303,100.00				
大冶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大冶博汇水务有限公司	4,400,000.00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108,000,000.00				
大冶锐信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1,457,314.11				
金谷·城市产业发展基金 1 号资金信托		10,763,157.89				
合 计	389,514,548.00	417,335,020.00				

注：公司对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28 亿元，实际出资 1.28 亿元，代持股份 3 亿元，无重大影响。

(十) 固定资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81,477,739.09	2,624,349,256.49
合 计	2,481,477,739.09	2,624,349,256.49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道路与管网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306,000.83	68,465,380.70	223,454,548.51	2,469,139,790.85	31,688,497.76	2,941,054,218.65
2.本期增加金额		307,221.76	1,680,557.14	7,268,249.74	4,134,689.17	13,390,717.81
(1) 购置		307,221.76	1,680,557.14		4,134,689.17	6,122,468.07
(2) 在建工程转入				7,268,249.74		7,268,249.74
3.本期减少金额	5,085,726.74	1,394,702.32	15,693,457.76	61,277,975.38	3,693,447.05	87,145,309.25
(1) 处置或报废			14,712,933.00			14,712,933.00
(2) 资产划出	5,085,726.74	1,394,702.32	980,524.76	61,277,975.38	3,693,447.05	72,432,376.25
4.期末余额	143,220,274.09	67,377,900.14	209,441,647.89	2,415,130,065.21	32,129,739.88	2,867,299,627.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249,377.17	21,868,760.66	70,916,791.47	165,708,914.36	19,961,118.50	316,704,962.16
2.本期增加金额	5,741,657.11	7,056,568.45	24,187,452.09	46,362,984.63	3,444,265.67	86,792,927.95
(1) 计提	5,741,657.11	7,056,568.45	24,187,452.09	46,362,984.63	3,444,265.67	86,792,927.95
3.本期减少金额	902,822.84	491,809.12	4,787,498.20	9,076,098.70	2,417,773.13	17,676,001.99
(1) 处置或报废			3,947,933.00			3,947,933.00
(2) 资产划出	902,822.84	491,809.12	839,565.20	9,076,098.70	2,417,773.13	13,728,068.99
4.期末余额	43,088,211.44	28,433,519.99	90,316,745.36	202,995,800.29	20,987,611.04	385,821,888.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132,062.65	38,944,380.15	119,124,902.53	2,212,134,264.92	11,142,128.84	2,481,477,739.09
2.期初账面价值	110,056,623.66	46,596,620.04	152,537,757.04	2,303,430,876.49	11,727,379.26	2,624,349,256.49

(十一) 在建工程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项目	11,988,624,295.66	10,938,267,448.12
合 计	11,988,624,295.66	10,938,267,448.12



1. 在建工程项目

(1) 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铜都大道工程	21,759,240.39		21,759,240.39	21,759,240.39		21,759,240.39
城西北新区学校建设工程	41,195,644.06		41,195,644.06	41,195,644.06		41,195,644.06
城西北工业园区	2,033,565,782.50		2,033,565,782.50	2,049,818,871.56		2,049,818,871.56
城区道路湖黑改造工程	211,742,952.72		211,742,952.72	216,724,258.53		216,724,258.53
金湖大道延伸工程	39,574,852.84		39,574,852.84	39,574,852.84		39,574,852.84
还建点工程	1,990,796,673.21		1,990,796,673.21	1,926,380,495.34		1,926,380,495.34
大冶市尹家湖西岸景观工程项目	61,010,793.50		61,010,793.50	61,010,793.50		61,010,793.50
攀宇工业园	363,504,339.69		363,504,339.69	363,274,073.02		363,274,073.02
城东新区农民住房建设项目	50,455,686.15		50,455,686.15	50,455,686.15		50,455,686.15
尹家湖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463,606,396.18		463,606,396.18	458,293,773.15		458,293,773.15
大冶湖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645,241,640.88		645,241,640.88	636,404,615.36		636,404,615.36
2014年第一批棚户区改造项目	337,167,419.28		337,167,419.28	287,734,987.32		287,734,987.32
2015年第一批棚户区改造项目	991,016,409.46		991,016,409.46	924,609,305.03		924,609,305.03
城东北片区新型城镇化建设项目	1,425,051,646.94		1,425,051,646.94	1,238,169,429.91		1,238,169,429.91
城区道路湖黑改造工程	211,742,952.72		211,742,952.72	216,724,258.53		216,724,258.53
熊家洲片区建设	69,782,556.22		69,782,556.22	92,186,593.92		92,186,593.92
大冶有色半成品水水质提升工程	68,905,567.00		68,905,567.00	60,339,440.00		60,339,440.00
教育局学校改扩建项目	56,195,644.06		56,195,644.06	41,195,644.06		41,195,644.06
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试点	419,786,056.27		419,786,056.27	438,843,011.77		438,843,011.77
其他工程项目	2,486,522,041.59		2,486,522,041.59	1,773,572,473.68		1,773,572,473.68
合 计	11,988,624,295.66		11,988,624,295.66	10,938,267,448.12		10,938,267,448.12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287,684.09	557,679.25	7,845,363.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70,789.40		70,789.40
(1) 资产划出	70,789.40		70,789.40
4. 期末余额	7,216,894.69	557,679.25	7,774,573.94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 计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46,197.19	204,162.54	1,750,359.73
2.本期增加金额	83,507.83	55,777.96	139,285.79
(1) 计提	83,507.83	55,777.96	139,285.79
3.本期减少金额	4,719.29		4,719.29
(1) 资产划出	4,719.29		4,719.29
4.期末余额	1,624,985.73	259,940.50	1,884,926.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91,908.96	297,738.75	5,889,647.71
2.期初账面价值	5,741,486.90	353,516.71	6,095,003.61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21,888.23	12,487,552.92	3,804,618.57	15,218,474.28
小 计	3,121,888.23	12,487,552.92	3,804,618.57	15,218,474.28

(十四)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2,000,000.00	104,000,000.00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55,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合 计	222,000,000.00	179,000,000.00

注1：期末质押借款152,000,000.00元系子公司大冶市弘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定期存单质押取得的借款；

注2：期末保证借款7,000.00万元，其中：

1)5,000.00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

2)500.00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由大冶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



借款:

- 3) 1,000.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
4) 500.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制都自来水有限公司由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

(十五)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400,200.00	7,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0	
合 计	107,400,200.00	7,000,000.00

(十六)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2,190,268.34	222,808,701.60
1 年以上	169,999,933.57	44,693,666.85
合 计	392,190,201.91	267,502,368.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人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大冶城镇化建设工程项目经理部	166,793,663.47	合同未执行完毕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19,447,932.39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747,411.93	合同未执行完毕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448,515.98	合同未执行完毕
葛洲坝宜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960,446.30	合同未执行完毕
黄石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大冶丰源公司	6,990,578.82	合同未执行完毕
玉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97,200.80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5,18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江西瑞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7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市长丰市政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4,20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大冶市昌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724,970.33	合同未执行完毕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3,181,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	3,068,1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江西省地质工程(集团)公司	2,535,908.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66,811.09	合同未执行完毕
埃梯梯智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1,859,5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大冶市新冶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32,84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 计	267,604,879.11	

(十七)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63,772.80	1,341,666.67
1年以上	108,333.33	
合 计	572,106.13	1,341,666.67

(十八)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5,292,865.50	103,603,170.61
1年以上	156,135,911.97	112,724,061.27
合 计	231,428,777.47	216,327,231.88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186,088.90	113,676,334.96	106,187,834.75	15,674,589.1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36.65	11,374,746.62	11,374,746.62	11,236.65
合 计	8,197,325.55	125,051,081.58	117,562,581.37	15,685,825.76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18,506.75	91,570,362.96	88,015,031.96	5,873,837.75
职工福利费		4,262,685.96	4,262,685.96	
社会保险费	3,474.73	5,854,441.50	5,854,441.50	3,474.73
其中: 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3,319.46	5,433,590.38	5,433,590.38	3,319.46
工伤保险费	155.27	420,851.12	420,851.12	155.27
住房公积金	165,313.99	6,694,956.70	6,860,270.6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98,793.43	5,293,887.84	1,195,404.64	9,797,276.63
合 计	8,186,088.90	113,676,334.96	106,187,834.75	15,674,589.11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075.49	11,009,701.64	11,009,701.64	11,075.49
失业保险费	161.16	365,044.98	365,044.98	161.16
合 计	11,236.65	11,374,746.62	11,374,746.62	11,236.65

(二十)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4,729,305.33	134,549,087.80
企业所得税	7,351,488.70	8,247,437.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69,157.31	9,249,715.11
房产税	213,038.15	200,535.74
土地使用税	235,778.26	83,014.82
教育费附加	4,442,941.35	3,963,180.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46,149.05	2,003,557.61
其他税费	1,596,955.94	1,642,709.56
合 计	161,184,814.09	159,939,238.91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5,422,256,680.63	5,069,061,557.73
合 计	5,422,256,680.63	5,069,061,557.73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4,913,723,568.90	4,788,053,719.10
保证金	16,631,381.91	18,680,207.84
往来款及其他	249,057,709.08	261,715,005.79
企业借款利息	242,844,020.74	612,625.00
合 计	5,422,256,680.63	5,069,061,557.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44,344,158.53	借款
湖北正涵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借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大冶大瑞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44,173,011.14	借款、往来款
劲牌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借款
大冶嘉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借款
大冶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117,024,900.00	借款
大冶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000,000.00	借款
湖北中汇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借款
合 计	2,495,542,069.67	—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2,068,268.00	407,489,061.2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84,932,058.53	1,754,413,163.2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00,000,000.00	
合 计	2,527,000,326.53	2,161,902,224.54

注：详见五（二十四）长期借款、五（二十五）应付债券、五（二十六）长期应付款。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到期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		34,000,000.00
一年期企业间借款	129,600,000.00	45,000,000.00
合 计	129,600,000.00	79,000,000.00

(二十四)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06,016,733.00	1,308,858,233.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1,699,850,000.00	1,356,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合 计	3,505,866,733.00	2,704,858,233.00

注1：期末质押借款1,606,016,733.00元，其中：

1) 29,400.00万元系子公司湖北保安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开发有限公司以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账款作质押，同时由公司、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5,700.00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11,940.00万元系子公司湖北保安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开发有限公司以湖北保安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旅游区经营收入作质押，同时由公司、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600.00万元划分至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17,778.00 万元系子公司湖北保安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开发有限公司以湖北保安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全部权益及收益作质押，同时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 2,222.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 5,000.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森农水利投资有限公司以大冶市人民政府购买的服务协议项下未来应收账款作质押取得的借款，其中 1,00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 34,102.5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森农水利投资有限公司以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资金应收账款作质押，同时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 3,602.5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 9,300.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作质押，同时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 3,20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 26,568.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城市基础设施（燃气、供热、供水、垃圾污水处理）收费权作质押，同时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 1,919.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 36,170.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政府购买服务项下形成的项目应收账款作质押，同时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 2,46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 101,250,001.00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水费收入监管账户作质押，同时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 15,783,268.00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 3,000.00 万元系公司以应收账款债权作质押取得的借款，其中 50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2：期末抵押借款 1,000.00 万元系公司以国有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同时以应收账款债权作质押取得的借款，其中 1,00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3：期末保证借款 1,699,850,000.00 元，其中：

1) 35,575.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 2,69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83,835.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森农水利投资有限公司由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 3,485.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58,000.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源湖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由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的借款，其中 1,25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大冶城投债		119,929,898.32
16 大冶城投债 01	239,322,661.30	718,329,393.30
16 大冶城投债 02	199,297,980.17	598,514,657.89
18 大冶城投 PPN001		499,928,209.56
18 大冶城投债	478,734,349.72	798,132,190.59
21 大冶城投债 01	397,176,976.82	
21 大冶城投债 02	436,689,526.45	
应付债券利息	52,666,666.66	76,269,265.91
合 计	1,803,888,161.12	2,811,103,615.57





1.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一年内到期	期末余额
14 大治城投债	6 亿元	2014.3.5	7 年	600,000,000.00	119,929,898.32			70,101.68	120,000,000.00		
16 大治城投债 01	12 亿元	2016.3.28	7 年	1,200,000,000.00	718,329,393.30			993,268.0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239,322,661.30
16 大治城投债 02	10 亿元	2016.8.31	7 年	1,000,000,000.00	598,514,657.89			783,322.28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99,297,980.17
18 大治城投 PPN001	5 亿元	2018.3.13	3 年	500,000,000.00	499,928,209.56			71,790.44	500,000,000.00		
18 大治城投债	8 亿元	2018.12.3	7 年	800,000,000.00	798,132,190.59			602,159.13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478,734,349.72
21 大治城投债 01	4 亿元	2021.4.27	7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823,023.18			397,176,976.82
21 大治城投债 02	4.4 亿元	2021.8.23	7 年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3,310,473.55			436,689,526.45
合 计				4,940,000,000.00	2,734,834,349.66	840,000,000.00		-3,612,855.20	1,220,000,000.00	600,000,000.00	1,751,221,494.46



(二十六)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598,713,116.93	355,196,160.54
长期应付款	4,202,579,131.56	5,289,747,371.00
合 计	4,801,292,248.49	5,644,943,531.54

1.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乡镇污水专项资金	28,584,126.73		10,636,626.73	17,947,500.00
土壤及环境专项资金	27,783,322.23	16,487,041.56	3,851,464.39	40,418,899.40
PPP 项目补贴	238,000,000.00			238,000,000.00
其他	60,828,711.58	350,089,667.49	108,571,661.54	302,346,717.53
合 计	355,196,160.54	366,576,709.05	123,059,752.66	598,713,116.93

2.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5,000,000.00
借款	3,315,725,872.25	3,593,592,960.23
融资租赁	425,373,247.60	1,045,994,399.26
债权融资计划	358,480,011.71	555,160,011.51
政府专项债券	61,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4,202,579,131.56	5,289,747,371.00

注 1：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公司出资 5,000.00 万元，已完成工商变更，该出资为“明股实债”，会计上作为负债处理。已偿还 800.00 万元，期末余额 4,200.00 万元。

注 2：期末借款 3,315,725,872.25 元，其中：

1) 1,099,600,000.00 元系湖北省投资公司以其与大冶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委托代建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作质押为公司取得的借款，其中 200,000.00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1,229,600,000.00 元系湖北省投资公司以其与大冶市政府签订的《湖北省大冶市 2015 年第一批棚户区改造项目委托代建融资协议书》项下享有的所有权益和收益作质押为公司取得的借款，其中 200,000.00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327,890,000.00 元系公司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投资的形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59,600,000.00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 336,000,000.00 元系公司向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取得的借款，其中 288,000,000.00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 51,800,262.60 元系公司向大冶市人民医院取得的借款，大冶市人民医院由公司、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该借款，其中 28,076,157.73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 356,403,931.39 元系公司向大冶市人民医院取得的借款，大冶市人民医院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融资



租赁方式取得该借款，其中 128,769,026.92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 8,000.00 万元系公司向大冶市人民医院取得的借款；

8) 15,000.00 万元系公司以不动产作抵押，同时由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取得的借款，其中 2,34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 20,000.00 万元系公司以大冶市新铜都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不动产作抵押，同时由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借款，其中 10,59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 93,719,246.45 元系公司向大冶市中医医院取得的借款，大冶市中医医院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该借款，其中 19,599,194.54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 55,025,672.00 元系公司向大冶市融媒体中心取得的借款，大冶市融媒体中心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该借款，其中 10,568,861.00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3：期末融资租赁 425,373,217.60 元，其中：

1) 523,561,767.98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 470,449,527.24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73,989,681.52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其向用水户供水而产生的对所有用水户享有的收费权作质押，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50,995,799.27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167,269,926.48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72,800,920.38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 68,617,161.63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以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公交业务收费权及其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作质押，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 19,596,429.80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 248,458,651.20 元系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103,245,182.24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 26,852,990.03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21,455,555.35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 21,843,395.57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作质押，以客车作抵押，同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14,249,705.12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 22,033,138.36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以 198.00 万元保证金作质押，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12,514,209.42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 101,569,881.73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由公司 &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101,569,881.73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 3,695,115.27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由公司 & 大冶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3,695,115.27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 32,104,315.43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12,516,459.52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 55,695,671.74 元系子公司大冶市弘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的借款，其中 37,500,000.00 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4：期末债权融资计划 358,480,011.71 元，其中：



1) 2,929.00 万元系子公司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对公司的应收款项作质押,同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取得的债权融资计划资金;

2) 52,800,010.11 元系公司以应收款项质押,同时由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取得的债权融资计划资金;

3) 250,730,001.40 元系公司以应收款项质押,同时由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取得的债权融资计划资金;

4) 18,040,000.20 元系公司以应收款项质押取得的债权融资计划资金;

5) 7,620,000.00 元系公司由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取得的债权融资计划资金。

(二十七) 实收资本

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冶市新铜都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注:公司工商登记注册资本 31,500.00 万元,其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出资,为“明股实债”,会计上作为负债处理,见五(二十六)。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61,346.86			61,346.86
其他资本公积	21,819,525,538.90	3,830,000.00	60,717,184.75	21,762,638,354.15
合 计	21,819,586,885.76	3,830,000.00	60,717,184.75	21,762,699,701.01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0,565,626.34			170,565,626.34
合 计	170,565,626.34			170,565,626.34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9,523,706.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3,911,303.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25,612,403.44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181,726.65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26,794,130.09	

注：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63,911,303.36元。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118,490,627.05	926,733,629.85	1,049,352,181.05	891,649,557.59
土地整理	528,518,396.63	386,634,263.31	341,317,170.64	249,688,400.00
工程项目建设	377,431,618.77	331,774,568.12	544,656,632.29	478,770,749.35
自来水销售业务	105,418,116.73	90,384,303.57	97,834,431.91	89,765,551.21
工程施工	63,183,364.46	34,285,652.87	32,655,151.37	2,219,179.38
公共运输业务	43,939,130.46	83,654,841.98	32,888,794.84	71,205,677.65
二、其他业务小计	109,765,575.73	94,561,328.61	75,312,496.75	68,459,239.20
广告业务	2,502,341.66	559,230.96	2,758,744.34	
污水处理业务	105,242,710.86	93,985,597.65	71,459,513.68	68,459,239.20
其他	2,020,523.21	16,500.00	1,094,238.73	
合 计	1,228,256,202.78	1,021,294,958.46	1,124,664,677.80	960,108,796.79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61,570.97	3,892,061.60
教育费附加	2,169,098.18	1,667,893.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50,126.59	833,946.78
房产税	228,974.70	274,108.67
土地使用税	6,362,597.12	10,817,596.82
印花税	592,319.80	283,037.09
其他	28,523.78	8,929.1
合 计	15,693,211.14	17,777,573.67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01,584,302.97	518,771,345.24
减：利息收入	139,393,635.84	163,170,179.80
手续费支出	650,170.81	950,932.40
合 计	362,840,837.94	356,552,097.84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燃油、天然气补贴		7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亏损补贴		2,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免费路线补贴		8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益性补贴	3,539,896.50	9,324,470.50	与收益相关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车营运补贴	13,440,000.00	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文明创建补贴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贴		7,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补贴		15,280,85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77,343.15	380,251.1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7,357,239.65	42,165,571.60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21.40	-3,671.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52,394.70
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息	-2,711,999.00	
其他	-298,177.41	
合 计	-3,013,697.81	10,448,723.47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	-25,762,174.31	
合 计	-25,762,174.31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5,041,473.98
合 计		-15,041,473.98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存货(土地)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86,118,460.25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216.01	
合 计	-86,118,676.26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9,000,000.00	32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68,886.00	216,290.20
其他	865,639.42	956,400.25
合 计	480,034,525.42	321,172,690.45

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479,000,000.00	3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79,000,000.00	3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	185,000.00	88,000.00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6,041,526.91	3,293,678.46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1,717,273.10	7,600,000.00
其他	22,702.74	240,000.00
合 计	17,966,502.75	11,221,678.46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1,052,117.71	1,272,485.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2,730.34	-1,893,911.89
合 计	1,734,848.05	-621,426.73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304,812.86	71,102,761.89
加：信用减值损失	25,762,174.31	
资产减值准备		15,041,473.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6,792,927.95	87,220,871.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9,285.79	119,701.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63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6.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48,387.10	7,383,709.80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1,584,302.97	518,771,345.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3,697.81	-10,448,72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2,730.34	-1,893,91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0,009,704.89	-441,457,134.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504,617.65	-620,874,257.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1,728,770.64	686,371,836.4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749,481.84	311,337,673.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3,229,145.83	502,911,094.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2,911,094.05	561,010,246.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681,948.22	-58,099,152.3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3,229,145.83	502,911,094.05
其中：库存现金	46,810.05	26,444.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3,182,335.78	502,884,649.8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229,145.83	502,911,094.05

(四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0,000,775.43	质押借款、汇票保证金
应收账款	2,683,432.54	质押借款
其他应收款	1,980,000.00	质押借款
存货	1,400,558,166.07	抵押借款、担保
长期股权投资	217,366,980.41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471,889,856.62	用于融资租赁
合 计	2,354,479,211.07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被投资方名称	设立日期	持股比例(%)
大冶市城发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2021年3月5日	100.00
大冶市恒秀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7月8日	100.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大冶市益萃路4号	大冶市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大冶市高铁大道(武黄城际高铁大冶北站公共交通枢纽中心)	大冶市	交通运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冶市森农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市青松路1号	大冶市	基础设施投融资及建设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保安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大冶市东风农场管理区南练山家园路18号	大冶市	基础设施投资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大冶市思源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松路1号	大冶市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大冶源湖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大冶市青松路1号	大冶市	文旅项目的投资、开发、运营及管理投融资	100.00		投资设立
博冶投资管理(大冶)有限公司	大冶市青松路1号大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办公楼3楼左侧	大冶市	投资管理、咨询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冶市绿源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大冶市保安镇保安大道47号	大冶市	园林、道路绿化	51.85	48.1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冶绿色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大冶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松路1号	大冶市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咨询	19.9999		投资设立
大冶市弘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大冶市湖滨路43号	大冶市	市政建设工程施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冶市城发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大冶市经济开发区青松路1号404	大冶市	传媒	100.00		投资设立
大冶市恒秀贸易有限公司	大冶市经济开发区青松路1号403	大冶市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冶大瑞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市高铁大道(武黄城际高铁大冶北站公共交通枢纽中心)	大冶市	投资工程及城市基础设施	30.00		权益法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大冶市新铜都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大冶市高新区青松路1号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投融资	伍亿元整	84.13	84.13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大冶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企业
大冶市城发房地产业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大冶市城发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大冶市城发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25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3,348.01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8,5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3,340.34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98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3,532.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大瑞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2,600.00	否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大冶市森农水利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金额为 5 亿元，共同承租人对承租人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子公司大冶市森农水利投资有限公司用与大冶市人民



政府签署的《湖北省大冶市城区生态修复与治理工程政府委托代建协议书》项下应收账款做质押，期限为2017年1月起5年。

2.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入/偿还	金额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偿还	913,785,841.47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42,500,000.00
大冶大瑞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偿还	170,800,000.0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冶大瑞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52,705.26	5,263.53	1,052,705.26	5,263.53
应收账款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3,058,252.47	15,291.26		
其他应收款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	545,819,048.86	2,729,095.24
其他应收款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7,936,100.00	89,680.50	37,919,300.00	189,596.50
其他应收款	大冶市城发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冶市城发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500,335.00	2,501.68	500,335.00	2,501.68
其他应收款	大冶市城发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83,525.00	4,917.63	468,650.00	2,343.25
其他应收款	大冶市新铜都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94,419,609.56	8,972,098.05	9,500,000.00	47,500.00
合计		1,837,950,527.29	9,189,752.65	595,560,039.12	2,977,800.2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大冶大中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44,344,158.53	1,215,6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冶大瑞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44,173,011.14	715,442,762.00
其他应付款	大冶市城发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8,503,08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779,142,950.00	
预收款项	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合计		1,676,168,199.67	1,931,077,762.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或有事项为对外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5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893.1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3,572.1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8,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市中医院	7,058.96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市中医院	3,850.34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星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市融媒体中心	7,434.34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世友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否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大冶市人民医院	38,215.72	否
大冶市森农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黄石临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否
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黄石临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否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6,960,048,641.84	5,678,896,766.10
减:坏账准备	122,121,278.10	91,993,357.71
合 计	6,837,927,363.74	5,586,903,408.39

1. 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851,744,772.09	98.44	62,534,731.38	0.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8,303,869.75	1.56	59,586,546.72	55.02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账龄组合	108,303,869.75	1.56	59,586,546.72	55.02
合 计	6,960,048,641.84	100.00	122,121,278.10	1.75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578,300,658.42	98.23	33,633,781.32	0.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0,596,107.68	1.77	58,359,576.39	58.01
其中：账龄组合	100,596,107.68	1.77	58,359,576.39	58.01
合 计	5,678,896,766.10	100.00	91,993,357.71	1.62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大冶市经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071,157,371.76	20,355,786.86	1年以内	0.50	国有企业往来
大冶市新钢都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94,419,609.56	8,972,098.05	2年以内	0.50	国有企业往来
大冶市罗家桥街道办事处	130,255,000.00	651,275.00	5年以上	0.50	国有企业往来
黄石临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4,700,000.00	523,500.00	1年以内	0.50	国有企业往来
大冶市金湖街道办事处	94,116,397.15	470,581.99	5年以内、5年以上	0.50	国有企业往来
合 计	6,194,648,378.47	30,973,241.90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3,558,195.77	38,940,119.42
1至2年	4,904,252.71	5,064,972.91
2至3年	4,058,606.24	969,070.45
3至4年	164,370.45	13,185.71
4至5年	13,185.71	10,187.22
5年以上	55,605,258.87	55,598,571.97
减：坏账准备	59,586,546.72	58,359,576.39
合 计	48,717,323.03	42,236,531.2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91,993,357.71			91,993,357.71
本期计提	30,127,920.39			30,127,920.39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2,121,278.10			122,121,278.10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74,289,819.37		2,074,289,819.37	1,513,462,615.19		1,513,462,615.1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6,562,461.61		76,562,461.61	76,565,983.01		76,565,983.01
合 计	2,150,852,280.98		2,150,852,280.98	1,590,028,598.20		1,590,028,598.2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冶市清润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25,060,522.21	110,167,585.71		835,228,107.92		
大冶市楚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73,911,984.66	30,659,618.47		204,571,603.13		
博冶投资管理（大冶）有限公司	6,840,918.85			6,840,918.85		
湖北保安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大冶市森农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217,366,980.41			217,366,980.41		
大冶源湖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420,000,000.00		450,000,000.00		
大冶市思源水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大冶市绿源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大冶绿色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270,000.00			8,270,000.00		
大冶市弘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0,012,209.06			60,012,209.06		
合 计	1,513,462,615.19	560,827,204.18		2,074,289,819.3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大冶大冶城镇化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6,565,983.01			-3,521.40						76,562,461.61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76,565,983.01			-3,521.40						76,562,461.61	

(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905,950,015.40	718,408,831.43	885,973,802.93	728,459,149.35
土地整理	528,518,396.63	386,634,263.31	341,317,170.64	249,688,400.00
工程项目建设	377,431,618.77	331,774,568.12	544,656,632.29	478,770,749.35
二、其他业务小计	101,285,483.48	93,985,597.65	70,585,482.34	68,459,239.20
污水处理业务	101,025,300.00	93,985,597.65	70,412,484.95	68,459,239.20
其他	260,183.48		172,997.39	
合 计	1,007,235,498.88	812,394,429.08	956,559,285.27	796,918,388.55

(四)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21.40	-3,671.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52,394.70
其他	-298,177.41	
合 计	-301,698.81	10,448,723.47

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第 1 页至第 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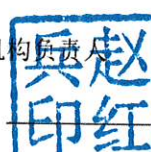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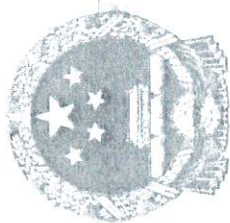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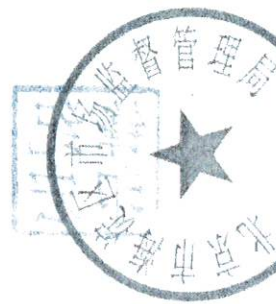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登记机关



2022年 03月 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20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吴卫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 年 11 月 1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 年 11 月 26 日

128420003200720



姓 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974-05-28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4201071974052825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龄 (420003200720)

2021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3200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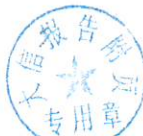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11 月 26 日



11





姓名 张琰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5-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052919900506122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1067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7 月 23 日

张琰丹(110101410677)

2021年已通过

CPA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专用章

QR Code



